

2024 年度认定计划公告

机构名称：山东省汽车行业协会

联系人：郭金娜

联系电话：13869130917

日期：2024 年 3 月 31 日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编码	机构类型	职业名称	工种	职业（工种）编码	认定等级	报名时间	认定时间	认定地点	认定科目			联系方式
											理论	技能	综合	
1	山东省汽车行业协会	鲁人社（2021）67号 S000037000010	社会培训评价组织	鉴定估价师	机动车鉴定评估师	4-05-05-02	4	2024年2月	2024年3月	济南市技师学院	是	是	否	0531-86913219、
2	山东省汽车行业协会	鲁人社（2021）67号 S000037000010	社会培训评价组织	鉴定估价师	机动车鉴定评估师	4-05-05-02	3			济南市技师学院	是	是	否	0531-86913219、
3	山东省汽车行业协会	鲁人社（2021）67号 S000037000010	社会培训评价组织	鉴定估价师	机动车鉴定评估师	4-05-05-02	4			济南市技师学院	是	是	否	0531-86913219、
4	山东省汽车行业协会	鲁人社（2021）67号 S000037000010	社会培训评价组织	鉴定估价师	机动车鉴定评估师	4-05-05-02	3	2024年3月	2024年4月	济南市技师学院	是	是	否	0531-86913219、
5	山东省汽车行业协会	鲁人社（2021）67号 S000037000010	社会培训评价组织	鉴定估价师	机动车鉴定评估师	4-05-05-02	4	2024年4月	2024年5月	济南市技师学院	是	是	否	0531-86913219、
6	山东省汽车行业协会	鲁人社（2021）67号 S000037000010	社会培训评价组织	鉴定估价师	机动车鉴定评估师	4-05-05-02	3			济南市技师学院	是	是	否	0531-86913219、
7	山东省汽车行业协会	鲁人社（2021）67号 S000037000010	社会培训评价组织	鉴定估价师	机动车鉴定评估师	4-05-05-02	4	2024年5月	2024年6月	济南市技师学院	是	是	否	0531-86913219、
8	山东省汽车行业协会	鲁人社（2021）67号 S000037000010	社会培训评价组织	鉴定估价师	机动车鉴定评估师	4-05-05-02	3			济南市技师学院	是	是	否	0531-86913219、
9	山东省汽车行业协会	鲁人社（2021）67号 S000037000010	社会培训评价组织	鉴定估价师	机动车鉴定评估师	4-05-05-02	4			济南市技师学院	是	是	否	0531-86913219、

10	山东省 汽车行 业协会	鲁人社(2021) 67号 S000037 000010	社会培训 评价组织	鉴定估 价师	机动车鉴 定评估师	4-05-05-02	3	2024年6月	2024年7月	济南市技师学院	是	是	否	0531-86913 219、
11	山东省 汽车行 业协会	鲁人社(2021) 67号 S000037 000010	社会培训 评价组织	鉴定估 价师	机动车鉴 定评估师	4-05-05-02	4	2024年7月	2024年8月	济南市技师学院	是	是	否	0531-86913 219、
12	山东省 汽车行 业协会	鲁人社(2021) 67号 S000037 000010	社会培训 评价组织	鉴定估 价师	机动车鉴 定评估师	4-05-05-02	3			济南市技师学院	是	是	否	0531-86913 219、
13	山东省 汽车行 业协会	鲁人社(2021) 67号 S000037 000010	社会培训 评价组织	鉴定估 价师	机动车鉴 定评估师	4-08-05-02	3	2024年8月	2024年9月	济南市技师学院	是	是	否	0531-86913 219、
14	山东省 汽车行 业协会	鲁人社(2021) 67号 S000037 000010	社会培训 评价组织	鉴定估 价师	机动车鉴 定评估师	4-08-05-02	4			济南市技师学院	是	是	否	0531-86913 219、
15	山东省汽 车行业协 会	鲁人社(2021) 67号 S000037 000010	社会培训 评价组织	汽车维 修工	汽车维修 检验工	4-12-01-01	4			济南市技师学院	是	是	否	0531-86913 219、
16	山东省汽 车行业协 会	鲁人社(2021) 67号 S000037 000010	社会培训 评价组织	汽车维 修工	汽车电器 维修工	4-12-01-01	4			济南市技师学院	是	是	否	0531-86913 219、
17	山东省汽 车行业协 会	鲁人社(2021) 67号 S000037 000010	社会培训 评价组织	机动车 检测工	机动车检 测工(在 用车部份)	4-08-05-05	4			济南市技师学院	是	是	否	0531-86913 219、
18	山东 省 汽车行 业协会	鲁人社(2021) 67号 S000037 000010	社会培训 评价组织	鉴定估 价师	机动车鉴 定评估师	4-05-05-02	4	2024年9月	2024年10月	济南市技师学院	是	是	否	0531-86913 219、
19	山东 省 汽车行 业协会	鲁人社(2021) 67号 S000037 000010	社会培训 评价组织	鉴定估 价师	机动车鉴 定评估师	4-05-05-02	3			济南市技师学院	是	是	否	0531-86913 219、

20	山东省汽车行业协会	鲁人社(2021)67号 S000037000010	社会培训评价组织	汽车维修工	汽车维修检验工	4-05-05-02	4	2024年10月	2024年11月	济南市技师学院	是	是	否	0531-86913219、
21	山东省汽车行业协会	鲁人社(2021)67号 S000037000010	社会培训评价组织	汽车维修工	汽车维修检验工	4-05-05-02	3			济南市技师学院	是	是	否	0531-86913219、
22	山东省汽车行业协会	鲁人社(2021)67号 S000037000010	社会培训评价组织	鉴定估价师	机动车鉴定评估师	4-08-05-02	3	2024年11月	2024年12月	济南市技师学院	是	是	否	0531-86913219、
23	山东省汽车行业协会	鲁人社(2021)67号 S000037000010	社会培训评价组织	鉴定估价师	机动车鉴定评估师	4-08-05-02	4			济南市技师学院	是	是	否	0531-86913219、
24	山东省汽车行业协会	鲁人社(2021)67号 S000037000010	社会培训评价组织	汽车维修工	汽车维修检验工	4-12-01-01	4			济南市技师学院	是	是	否	0531-86913219、
25	山东省汽车行业协会	鲁人社(2021)67号 S000037000010	社会培训评价组织	汽车维修工	汽车电器维修工	4-12-01-01	4			济南市技师学院	是	是	否	0531-86913219、
26	山东省汽车行业协会	鲁人社(2021)67号 S000037000010	社会培训评价组织	机动车检测工	机动车检测工(在用车部份)	4-08-05-05	4			济南市技师学院	是	是	否	0531-86913219、

说明：1. 计划公告编制范围以备案的职业（工种）、等级为准；
2. 年度认定职业申报条件、报名流程及收费标准由社评组织在对外网站向社会公布；

山东省汽车行业协会社会培训评价组织 2024 年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公告相关问题说明

一、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职业（工种）

鉴定估价师（机动车鉴定评估师 三级、四级）、汽车维修工（汽车维修检验工、汽车电器维修工 三级、四级）、机动车检测工（机动车检测工<在用车部分> 三级、四级）三个职业四个工种。

二、申报要求

申报人员在报名时应根据所申报职业等级的报名条件要求，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规定缴纳认定费；

申报人员需提供：1、身份证复印件 1 份；2、以身份证号码命名的近期（6 个月内）2 寸白底照片电子版（文件为 jpg 格式，文件大小需 20k 以下）；3、申报条件要求具备一定级别职业资格的，需提交原取得的《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证书可在职业资格网上查询的，可不提交）；4、申报条件要求满足一定工作年限的，需提交《工作年限承诺书》（附件 1）及从业单位出示的工作（年限）证明；5、申报条件要求具备一定学历的，需提交学历证书原件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截屏打印件；6、个人申报需填写《山东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申报表》（附件 2）；7、单位或集体报名时需提交材料：在个人报名上交材料要求的基础上增加填报《山东省汽车行业协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报名表》（附件 3）一份（加盖单位公章）和 山东省汽车行业协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报名汇总表（附件 3-1 Excel 电子版表格）；

三、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职业（工种）申报条件（附件 4）

四、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方式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分知识考核和操作技能考核方式，知识考核采取机考，操作技能考核采取现场实际操作的方式进行；两项考核均采用百分制，均达到 60 分为成绩合格；知识考核考试时限为 90 分钟，操作技能时间按各职业（工种）有关要求进行；成绩合格者统一颁发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证书可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技能人才评价证书全国联网查询平台（<http://zscx.osta.org.cn/>）查询）；

五、公示认定结果

在考试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布，公示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公示期内无异议的，认定结果按要求上报省、市技能人才评价管理部门联网备案；公示期内有异议的，按省市相关程序执行复议；

六、收费标准

技能等级认定考核收费参照《山东省物价局、省财政厅关于规范职业技能鉴定考试收费有关问题的复函》（鲁价费函〔2016〕85 号），制定山东省汽车行业协会技能等级认定收费标准；

序号	工种	收费标准（单位：元）	
		中级（4 级）	高级（3 级）
1	机动车鉴定评估师	600	700
2	汽车维修检验工	600	700
3	汽车电器维修工	600	700
4	机动车检测工（在用车部分）	600	700

计费单位：元/人次

附件 1

工作年限承诺书

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现申请参加_____（职业/工种）_____级职业资格考试，从事本职业工作共_____年，工作简历如下：

起止年月	单位名称	单位所在市 (或县)	从事何种 岗位工作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至今			

<p>本人知晓本职业（工种）报考条件、资格审核相关要求，承诺遵守职业技能鉴定报考的有关要求，保证本次填报的信息完整准确、工作履历真实，如有虚假，愿意接受被取消申报资格、已参加考试则被取消当次考试所有科目成绩、已获得证书则被注销证书数据检索及职业资格证书资格的处理。</p> <p>考生签名：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p>	<p>该考生填报内容真实准确。</p> <p>单位（盖章）：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p>
---	---

- 注 1、表格内考生、经办人应签全名，单位应盖章，否则不予受理。
2、此证明仅作报考职业资格证书凭据，不作其他用途。

附件 3

山东省汽车行业协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报名表

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教育情况	文化程度		毕业年月		专业
	毕业院校				
工作情况	工作单位		工作年限		
	从事职业		单位地址		
（社会人员填写）	工作经历	起止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证明人
报考情况	报考职业				
	报考等级				
<p>经本人确定以上信息填写准确无误。</p> <p>考生签字：_____ 单位（盖章）：_____</p>					

附件 3-1

山东省汽车行业协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报名汇总表

报名单位名称：（公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学历	申请认定 职业/工种	申请认 定等级	工作单位	工作 年限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职业（工种）申报条件

职业名称	工种名称	等级	申报条件
鉴定估价师	机动车鉴定评估师	4级 3级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申请参加职业技能评价的条件</p> <p>1.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五级/初级工： (1) 年满 16 周岁，拟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 (2) 年满 16 周岁，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p> <p>2.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四级/中级工： (1)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5 年。 (2)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五级/初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3 年。 (3) 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或中等及以上职业院校、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毕业证书（含在读应届毕业生）。</p> <p>3.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三级/高级工： (1)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10 年。 (2)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4 年。 (3) 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初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1 年。 (4) 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高级工班及以上毕业证书（含在读应届毕业生）。</p>

<p>汽车维修工</p>	<p>汽车维修 检验工 汽车电器 维修工</p>	<p>4级 3级</p>	<p>(5)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并取得高等职业学校、专科及以上普通 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含在读应届毕业生)。</p> <p>(6) 取得经评估论证的高等职业学校、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毕业证书(含在读应届毕业生)。</p> <p>4.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 可申报二级/技师:</p> <p>(1)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后,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5 年。</p> <p>(2) 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初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后,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5 年, 并在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后, 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1 年。</p> <p>(3) 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中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后,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1 年。</p> <p>(4)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毕业生,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2 年。</p> <p>(5)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满 2 年的技师学院预备技师班、技师班 学生。</p> <p>5.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 可申报一级/高级技师:</p> <p>(1)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二级/技师职业资格(职业</p>
--------------	--------------------------------------	------------------	--

<p>机动车检测工</p>	<p>机动车检测工（在用车部分）</p>	<p>4级 3级</p>	<p>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5 年。</p> <p>(2) 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中级职称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5 年，并在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 二级/技师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后，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1 年。</p> <p>(3) 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高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1 年。</p> <p>注：企业开展自主评价的申报条件，可根据国家职业标准，结合企业工种（岗位）特殊要求，对职业功能、工作内容、技能要求和申报条件等进行适当调整，原则上不低于国家职业标准要求。无相应国家职业标准的，企业可参照本规程自主开发制定企业评价规范。企业可结合实际，灵活运用过程化考核、模块化考核、岗位练兵、技术比武、技能竞赛、业绩评审、直接认定等多种方式进行评价。</p>
---------------	----------------------	------------------	--